（上接D30版）

由上表可知，公司最近三年购建长期资产的主要供应商的注册资本均大于1,000万元，不存在规模明显较小以及成立时间较短的情形。公司对供应商采购大部分采用招投标的方式进行，供应商经营范围与公司需求相符；根据公司关联方明细表以及查询公开工商信息网站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近亲属与上述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长期资产的支出对象均为实际的工程、劳务等提供商，与合同相匹配，不存在资金流向关联方的情况。

二、保荐人核查程序及结论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保荐人实施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

1、获取公司2022-2024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现金支出对应的主要支付对象明细，并选取当年累计付款超过300万的供应商进行核查，了解该部分供应商的采购内容、交易背景；

2、通过工商信息查询上述供应商的成立时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获取公司关联方明细表，并查询企查查等网站，核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近亲属与上述供应商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1、公司2022-2024年现金流量表中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大主要是用于公司募投项目建设，相关采购及现金支出具有合理性，已列示各年度当年累计付款超过300万元以上的供应商情况；

2、经核查，公司主要供应商不存在成立时间较短的情况；根据工商信息显示的主要供应商注册资本，不存在主要供应商规模明显偏小的情形；主要供应商经营范围与公司需求相符，且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资金最终流向关联方的情形。

三、年审会计师核查程序及结论

1. 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实施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

(1) 获取公司2022-2024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现金支出对应的主要支付对象明细，并选取当年累计付款超过300万的供应商进行核查，了解该部分供应商的采购内容、交易背景；

(2) 通过工商信息查询上述供应商的成立时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获取公司关联方明细表，并查询企查查等网站，核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近亲属与上述供应商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2. 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

(1) 公司2022-2024年现金流量表中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大主要是用于公司募投项目建设，相关采购及现金支出具有合理性，已列示各年度当年累计付款超过300万以上的供应商情况；

(2) 经核查，公司主要供应商不存在成立时间较短的情况；根据工商信息显示的主要供应商注册资本，不存在主要供应商规模明显偏小的情形；主要供应商经营范围与公司需求相符，且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资金最终流向关联方的情形。

问题六、关于货币资金及存款。

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8.39亿元、交易性金融资产3.53亿元、定期存单2.31亿元。同时，公司期末短期借款5.95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542万元、长期借款4,618万元，长短期借款余额合计6.46亿元，同比增加4.18亿元。

请公司：(1)结合流动性需求、存贷收益率差异等，说明公司长短期借款同比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2)量化分析报告期存款与利息收入是否匹配，并说明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各银行存单、理财产品是否发生过受限等异常情形。

回复：

一、公司回复

(一)结合流动性需求、存贷收益率差异等，说明公司长短期借款同比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长短期借款同比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如下：

1、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持续具有流动性需求

截至2024年末，剔除募集资金和受限货币资金后，货币资金和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金额为9.03亿元。若不考虑银行借款，公司流动负债中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为15.89亿元、应付职工薪酬0.73亿元、其他应付款为0.23亿元、应交税费为1.77亿元，合计金额为18.62亿元，应付经营性负债较现金类资产多9.59亿元。因此，公司日常经营存在较大资金缺口，需要从银行借款保持资金灵活性。

2、存贷利差收益可以提高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

公司2024年期末短期借款余额59,519.78万元，其中信用、保证借款29,920.29万元，票据贴现、信用证融资29,599.49万元，2024年末长期借款4,618.21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542.52万元，公司2024年、2023年主要信用、保证借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借款银行	2024年借款本金	2024年借款利率	2023年借款本金	2023年借款利率
流动资金借款	中国进出口银行	10,000.00	2.40%	-	-
工商企业代付	中国进出口银行	10,000.00	2.20%	-	-
流动资金借款	杭州银行	5,000.00	2.40%	5,000.00	2.90%
流动资金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	5,000.00	2.40%	5,000.00	2.70%
流动资金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	2,000.00	2.70%	-	-
流动资金借款	中国银行	1,500.00	2.40%	3,000.00	3.00%
流动资金借款	上海银行	1,400.00	2.90%	100.00	2.90%
合计		34,900.00		13,100.00	

如上表所示，公司2024年度信用、保证借款增加2.18亿元，主要是由于中国进出口银行的借款金额增加2亿元，借款利率分别为2.2%、2.4%，较其他银行借款利率低。

公司新增银行借款利率在2.20%-2.90%之间，低于部分大额存单、定期存款、理财产品收益率1.49%-3.15%，可通过该措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

（二）量化分析报告期存款与利息收入是否匹配，并说明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各银行存单、理财产品是否发生过受限等异常情形

1、量化分析报告期存款与利息收入是否匹配

2024年度公司利息收入1,777.20万元，利息收入主要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募集资金的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以及活期存款的利息。活期存款于利息实际到账时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收入”，非活期存款按预期收益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收入”，现将主要活期存款利息收入与非活期存款利息收入情况列示如下：

（1）非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非活期存款利息收入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主体	理财分类	列报类别	开户银行	购买金额	持有天数	预期年利率/实际利率	财务入账利息	资金来源
深圳联赢	定期存款	银行存款	工商银行	10,000.00	28	1.49%	11.79	募集资金
深圳联赢	定期存款	银行存款	工商银行	7,000.00	28	1.49%	8.25	募集资金
深圳联赢	定期存款	银行存款	宁波银行	500.00	182	1.55%	3.89	自有资金
深圳联赢	定期存款	银行存款	工商银行	10,000.00	92	1.40%	35.17	募集资金
深圳联赢	定期存款	银行存款	工商银行	5,000.00	92	1.40%	17.58	募集资金
深圳联赢	定期存款	银行存款	宁波银行	2,900.00	92	1.85%	13.42	自有资金
深圳联赢	定期存款	银行存款	杭州银行	1,000.00	1	3.00%	0.08	自有资金
深圳联赢	大额存单	其他非流动资产	杭州银行	3,000.00	365	3.00%	90.00	自有资金
深圳联赢	大额存单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信银行	10,000.00	303	3.30%	273.95	自有资金
深圳联赢	大额存单	其他非流动资产	杭州银行	1,000.00	248	2.90%	19.70	自有资金
深圳联赢	大额存单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南粤银行	2,000.00	365	3.15%	63.00	自有资金
深圳联赢	大额存单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南粤银行	2,000.00	365	3.15%	63.00	自有资金
深圳联赢	大额存单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南粤银行	2,000.00	365	3.15%	63.00	自有资金
深圳联赢	大额存单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南粤银行	2,000.00	365	3.15%	63.00	自有资金
合计							725.83	

注1：部分产品未到期，持有天数为购买日至年末天数；

注2：部分产品持有期限跨年，持有天数为2024年1月1日至赎回日天数。

如上表所示，2024年度非活期利息主要包括定期存款和大额存单利息，利息收入725.83万元，主要系公司将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用于定期存款和大额存单，且大额存单持有期间较长。非活期存款的利息收入与相关的资金本金规模、利率、持有期间相匹配。

（2）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主体	资金来源	2024年度月均余额	2024年度利息收入	测算利率
深圳联赢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66,623.40	1,009.44	1.52%
联赢软件	自有资金	328.18	0.63	0.19%
惠州科技	自有资金	1,965.14	4.45	0.23%
江苏联赢	自有资金	3,502.31	36.24	1.03%
其他主体小计	自有资金		0.61	
合计			1,051.37	

公司活期存款余额较大的主体主要为深圳联赢。深圳联赢报告期内四个季度末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76,007.45万元、76,856.30万元、45,729.50万元、67,900.34万元，平均值为66,623.40万元，利息收入为1,009.44万元。以公司各季度末货币资金平均余额进行测算，各类账户的平均利率为1.52%，测算利率较高主要系由于公司与多家银行签订了协定存款利率及存在部分美元存款，其中，协定存款利率在0.10%至1.85%之间，美元存款利率在4.5%至5.2%之间。

如上表所示，公司活期存款的收益率为资金存续期间的活期存款利率，综上所述，公司2024年度活期存款利息为1,051.37万元，主要系公司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活期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与资金规模相匹配。

2、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各银行存单、理财产品是否发生过受限等异常情形

结合报告期末银行函证及报告期内理财产品发生额检查，报告期内公司已到期的银行存单及理财产品在持有期间均未发生质押、担保受限等异常情形，不存在受限情形。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银行理财产品期后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理财产品类型	期末持有金额	到期日	期后兑付情况	是否存在受限
定期存款	1,000.00	2025/12/8	持有	否
大额存单	3,000.00	2026/8/17	持有	是
大额存单	10,000.00	2026/4/7	持有	是
大额存单	1,000.00	2026/9/25	持有	是
大额存单	2,000.00	2026/8/3	持有	是
大额存单	2,000.00	2026/8/3	持有	是
大额存单	2,000.00	2026/8/3	持有	是
大额存单	2,000.00	2026/8/3	持有	是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2025/2/15	已到期赎回	否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2025/2/5	已到期赎回	否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2025/3/11	已到期赎回	否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2025/1/6	已到期赎回	否
银行理财产品	4,012.40	2025/4/28	已到期赎回	否
银行理财产品	10,118.27	无到期日，可随时支取	持有	否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2025/4/15	已到期赎回	否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无到期日，可随时支取	持有	否
合计	58,230.67			

注1：大额存单存在受限系公司持有意图为到期赎回，不能随时使用，使用受限，不存在质押、担保受限等异常情形。

注2：期后兑付情况截至2025年4月30日。

二、保荐人核查程序及结论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保荐人实施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

1、获取公司借款合同、银行回单，检查长期借款核算的准确性；

2、获取公司理财产品明细，对比理财产品及长短期借款的利率差异，是否符合公司的流动性需求以及存贷收益率的资金安排；

3、根据大额存单、定期存款利率测算非活期类存款利息收入，根据活期存款月均余额大致测算活期存款利率，分析财务费用利息收入的准确性；

4、获取并复核会计师对期末全部银行账户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期末持有的理财产品、长短期借款执行函证程序的回函；

5、关注公司账户是否存在质押、担保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6、检查公司各银行存单、理财产品期后兑付及受限情况。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1、公司根据流动性需求以及存贷收益差，对公司资金进行合理规划，公司长短期借款大幅增加具有合理性；

2、公司报告期的存款与利息收入匹配；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各银行存单及理财产品不存在质押、担保受限等异常情形。

三、年审会计师核查程序及结论

1. 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实施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

(1) 获取公司借款合同、银行回单，检查长短期借款核算的准确性；

(2) 获取公司理财产品明细，对比理财产品及长短期借款的利率差异，是否符合公司的流动性需求以及存贷收益率的资金安排；

(3) 根据大额存单、定期存款利率测算非活期类存款利息收入，根据活期存款月均余额大致测算活期存款利率，分析财务费用利息收入的准确性；

(4) 对期末全部银行账户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期末持有的理财产品、长短期借款执行函证程序，函证金额准确性、受限情况，并获得回函；

(5) 关注公司账户是否存在质押、担保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6) 检查公司各银行存单、理财产品期后兑付及受限情况。

2. 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

(1) 公司根据流动性需求以及存贷收益差，对公司资金进行合理规划，公司长短期借款大幅增加具有合理性；

(2) 公司报告期的存款与利息收入匹配；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各银行存单及理财产品不存在质保、担保受限等异常情形。

问题七、关于预付款项。

年报显示，近三年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8,106.58万元、5,224.90万元以及4,747.52万元，第一大预付款对象金额占比分别为28.37%、13.7%、31.76%，部分预付款项已超一年。其中，近三年期末预付固定资产款分别为2,507.4万元、659.68万元、1,049.03万元。

请公司：(1)说明近三年公司预付款项余额的具体构成，包括各报告期向主要预付款项对象采购的具体内容、采购金额、预付比例、预付款期后结转情况，是否存在长期未结转、与合同约定不符的情形，是否存在预付后合同取消、款项退回情形，主要预付款资金的最终流向是否存在异常；(2)说明近三年各期末预付固定资产款对应供应商情况，是否存在成立时间短、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情形，并说明上述预付金额、付款时点与合同约定是否一致，是否存在超出合同约定期限、长期挂账的情形。

回复：

一、公司回复

(一)说明近三年公司预付款项余额的具体构成，包括各报告期向主要预付款项对象采购的具体内容、采购金额、预付比例、预付款期后结转情况，是否存在长期未结转、与合同约定不符的情形，是否存在预付后合同取消、款项退回情形，主要预付款资金的最终流向是否存在异常

1、公司2022-2024年各年末预付款项前五名采购的具体内容、采购金额、预付比例、预付款期后结转情况如下：

（1）2024年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余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2024年度不含税采购额	付款条件	预付比例	预付款期后结转比例	是否存在合同取消的情况
单位一	1,507.83	31.76	光纤光激光器/模块	11,072.77	30%定金，70%提货款	30.00	99.93	否
单位二	545.78	11.50	传输线	218.93	50%预付，50%验收款	50.00	100.00	否
单位三	354.04	7.46	机器人	481.29	30%定金，70%提货款	30.00	20.82	否
单位四	341.67	7.20	电池检漏机构	2,906.01	预付30%，发货款30%，验收30%，质保10%	60.00	100.00	否
单位五	297.49	6.27	商务用品	106.41	款到发货	100.00	100.00	否
合计	3,046.80	64.19						

（2）2023年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余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2023年度不含税采购额	付款条件	预付比例	预付款期后结转比例	是否存在合同取消的情况
单位一	715.55	13.70	工业机器人	1,957.90	30%定金，70%款到发货	30.00	100.00	否
单位二	458.78	8.78	机器人	74.72	30%定金，70%提货款	32.95	100.00	否
单位三	286.28	5.48	涂胶机	482.01	预付30%，发货款60%，质保10%	30.00	5.69	是
单位四	260.29	4.98	同步带输送线	1,078.36	预付30%，发货30%，到货3个月内30%，质保10%	60.00	100.00	否
单位五	226.64	4.34	预热炉	491.15	预付30%，发货前30%，验收30%，质保10%	60.00	100.00	否
合计	1,947.55	37.28						

（3）2022年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余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2022年度不含税采购额	付款条件	预付比例	预付款期后结转比例	是否存在合同取消的情况
单位一	2,299.60	28.37	光纤光激光器/模块	30,677.44	30%定金，70%提货款	30.00	100.00	否
单位二	1,450.19	17.89	工业机器人	1,579.34	30%定金，70%货到发货	30.00	100.00	否
单位三	511.37	6.31	涂胶机	378.97	预付30%，发货款60%，质保10%	30.00	47.20	是
单位四	480.76	5.93	机器人	514.25	30%定金，70%提货款	30.00	100.00	否
单位五	238.12	2.94	测试设备	53.10	预付60%，发货款40%	100.00	100.00	否
合计	4,980.05	61.43						

2、是否存在长期未结转、与合同约定不符的情形，是否存在预付后合同取消、款项退回情形，主要预付款资金的最终流向是否存在异常

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主要系向供应商购买材料的预付款，均为正常生产经营交易，预付比例与合同约定一致，除单位三（2022年及2023年为同一家供应商）外，公司不存在大额预付款项长期未结转的情形，主要预付款资金的最终流向不存在异常。

公司与单位三存在合同取消期后款项退回情况，公司于2021年向单位三下达SZPO2200255采购订单，合同金额为900万元，公司于2022年1月支付了30%预付款270万元，该订单采购内容为涂胶设备、导热胶设备用于2021年12月签订的蜂巢项目合同，因客户项目调整原因于2022年5月与公司协商合同取消，因无后续提货需求，公司与单位三协调后取消此采购订单，因款项处理公司与单位三未达成一致，导致该笔预付款长期未结转。公司与单位三2022-2024年发生的采购额分别为：378.97万元、482.01万元、272.93万元，上述预付款未用于抵冲其他订单的款项，原因是双方就本订单的沟通未达成一致，为了确保其他客户合同的正常交付，后续订单的款项需按正常流程支付。公司与单位三双方于2024年4月双方达成一致，由单位三退回预付款211.80万元，剩余58.20万元抵扣其余未支付的货款。通过检查了解该笔订单取消沟通记录，该笔订单处理为正常交易，不存在资金流向异常情况。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合同取消款项退回给供应商的情形。

（二）说明近三年各期末预付固定资产款对应供应商情况，是否存在成立时间短、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情形，并说明上述预付金额、付款时点与合同约定是否一致，是否存在超出合同约定期限、长期挂账的情形

公司2022-2024年各年末预付固定资产款项前五名预付款明细：

1、2024年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成立时间	采购内容	2024年不含税采购额	付款条件	预付比例	未结转原因	是否存在长期挂账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单位一	587.00	2006-04-28	固定资产款	680.00	预付30%+发货前付30%+验收合格付30%+质保期满付10%	86.32	已发货未整体验收，智能仓储设备功能未能正常运转、消防待整改	是，设备投入使用存在问题，调试时间长所致，因项目已接近尾声，部分功能使用的已达标准，公司支付了部分验收款	否
单位二	339.20	2022-09-21	预付软件款	750.87	20%预付款+30%蓝图方案完成款+50%验收款	50.00	已完成蓝图方案未验收，软件各项功能未达到合同要求	否	否
单位三	86.62	2013-11-06	预付软件款	225.00	50%预付款+50%验收款	50.00	2025年1月已结转	否	否
单位四	15.23	2009-12-15	固定资产款	15.23	货到验收合格付款	100.00	2025年1月已结转	否	否
单位五	9.77	2016-08-19	预付软件款	28.80	38.33%预付款+23.34%上线款+38.33%验收款	38.33	未验收，项目正在进行中	否	否
合计	1,037.82								

2、2023年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成立时间	采购内容	2023年不含税采购额	付款条件	预付比例	未结转原因	是否存在长期挂账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单位一	487.00	2006-04-28	固定资产款	680.00	预付30%+发货前付30%+验收合格付30%+质保期满付10%	71.62	未验收，智能仓储设备功能未能正常运转、消防待整改	否	否
单位二	56.00	2002-05-14	预付软件款	280.00	20%预付款+70%验收款+10%质保款	20.00	本合同系为保障项目前期进场筹备工作顺利实施而签署的临时协议。正式合同签署主体为其全资子公司深圳天昱软件有限公司，因涉及主体不同，原于2023年11月支付的预付款56万元已于2024年4月退还	否	否
单位三	20.00	2019-04-09	预付软件款	40.00	50%预付款+50%验收款	50.00	2024年3月已结转	否	否
单位四	18.90	2016-07-04	固定资产款	31.50	预付60%+验收后付40%	60.00	2024年3月已结转	否	否
单位五	18.40	2019-07-12	预付软件款	23.00	80%预付款+20%验收款	80.00	2024年12月已结转	是，因软件平台使用时存在问题，调试时间长所致	否
合计	600.30								

3、2022年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成立时间	采购内容	2022年不含税采购额	付款条件	预付比例	未结转原因	是否存在长期挂账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单位一	2,507.40	2016-09-26	购买一期厂房	7,667.89	预付30%+交付后20%+过户之日起60日内50%	30.00	已于2023年办理产权转让手续	否	否
合计	2,507.40								

由上表可知，公司2022-2024年预付固定资产款对应供应商不存在成立时间较短的情形，预付金额、付款时点与合同约定一致，部分供应商存在长期挂账的情形，主要系购买的固定资产设备以及软件平台未达到验收标准。根据公司关联方明细表以及查询公开工商信息网站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近亲属与上述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保荐人核查程序及结论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保荐人实施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

1、获取公司2022-2024年预付款明细及主要预付款供应商合同，并检查主要预付款项对象采购的具体内容、采购金额、合同条款、预付比例、预付款期后结转情况，核查是否存在长期挂账未结转的情形；

2、获取公司2022-2024年预付款期后退回明细，核查预付款退回原因是否合理，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情形；

3、获取公司2022-2024年预付固定资产款明细及主要预付固定资产款对应供应商的合同，并检查主要供应商采购内容、付款比例、合同条款、成立时间，核查是否存在异常情形；

4、获取公司关联方明细表以及查询公开工商信息网站等，核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近亲属与上述供应商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1、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具体构成主要系购买原材料，预付款项对象采购的具体内容、采购金额、预付比例与合同约定一致，期后结转正常，不存在大额预付款项长期未结转的情形；

2、主要预付供应商中，除单位三（2022年及2023年为同一家供应商）外，不存在预付款合同取消、款项退回的情况；

3、公司预付固定资产款对应的供应商预付金额、付款时点与合同约定一致，不存在成立时间较短的情形，且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因购买的固定资产设备以及软件平台未达到验收标准，存在部分供应商长期挂账的情形。

三、年审会计师核查程序及结论

1. 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实施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

(1) 获取公司2022-2024年预付款明细及主要预付款供应商合同，并检查主要预付款项对象采购的具体内容、采购金额、合同条款、预付比例、预付款期后结转情况，核查是否存在长期挂账未结转的情形；

(2) 获取公司2022-2024年预付款期后退回明细，核查预付款退回原因是否合理，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情形；

(3) 获取公司2022-2024年预付固定资产款明细及主要预付固定资产款对应供应商的合同，并检查主要供应商采购内容、付款比例、合同条款、成立时间，核查是否存在异常情形；

(4) 获取公司关联方明细表以及查询公开工商信息网站等，核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近亲属与上述供应商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2. 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

(1) 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具体构成主要系购买原材料，预付款项对象采购的具体内容、采购金额、预付比例与合同约定一致，期后结转正常，不存在大额预付款项长期未结转的情形；

(2) 主要预付供应商中，除单位三（2022年及2023年为同一家供应商）外，不存在预付款合同取消、款项退回的情况；

(3) 公司预付固定资产款对应的供应商预付金额、付款时点与合同约定一致，不存在成立时间较短的情形，且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因购买的固定资产设备以及软件平台未达到验收标准，存在部分供应商长期挂账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600847　　证券简称：万里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9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22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丰台区郭公庄中街20号院A座房天下大厦3层董办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8,156,86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8.368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莫天全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5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总经理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963,168	99.3120	191,300	0.6794	2,400	0.0086

2、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963,168	99.3120	191,300	0.6794	2,400	0.0086

3、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963,168	99.3120	191,300	0.6794	2,400	0.0086

4、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963,168	99.3120	191,300	0.6794	2,400	0.0086

5、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963,168	99.3120	191,300	0.6794	2,400	0.0086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963,568	99.3134	191,300	0.6794	2,000	0.0072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82,900	48.5661	191,300	50.7966	2,400	0.6373
2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82,900	48.5661	191,300	50.7966	2,400	0.6373
3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182,900	48.5661	191,300	50.7966	2,400	0.6373
4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82,900	48.5661	191,300	50.7966	2,400	0.6373
5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82,900	48.5661	191,300	50.7966	2,400	0.6373
6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83,300	48.6723	191,300	50.7966	2,000	0.5311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泰和泰(重庆)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潇、赵展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万里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3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25-034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 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发行集团”)持有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13,572,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000%；副总经理王正安持有公司1,643,192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107%。上述股份均来源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取得及发行上市后资本公积金转增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出于自身资金需求，新华发行集团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4,071,6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357,2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2,714,4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王正安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410,798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其持股总数的25%，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3027%。本次减持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实施。减持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若减持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变动、除权除息事项，将根据相关规定对拟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13,572,000股
持股比例	10.000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3,572,000股（含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股东名称	王正安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1,643,192股
持股比例	1.2107%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643,192股（含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4,071,6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1,357,2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2,714,4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6月16日～2025年9月15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
拟减持原因